

证券简称：羚锐制药

证券代码：600285

编号：临 2022-013 号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上午 9:00 在河南省新县将军路 666 号羚锐制药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同日披露的《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同日披露的《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同日披露的《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同日披露的《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通过《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同日披露的《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同日披露的《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同日披露的《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同日披露的《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同日披露的《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总经理绩效考核方案》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长基金提取比例的议案》

董事长基金提取比例由销售收入 1%调整为 0.2%，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当月开始执行。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预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预案。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津贴）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同日披露的《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同日披露的《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